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定于2024年5月20日（星期一）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2024年5月20日（星期一）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5月2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时间为2024年5月20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5月20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4年5月15日（星期三）

7、会议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至股权登记日2024年5月15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山东省青岛市平度市香港路112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的议案	
9.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0.00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特别提示和说明

(1)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

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7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2）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股东。

（3）会议将听取独立董事《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2024年4月27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或亲笔签名）、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或亲笔签名）、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采用书面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办理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以2024年5月17日下午16:00时前到达本公司为准。

2、登记时间：2024年5月17日9:00-11:30及14:00-16:00；

3、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山东省青岛市平度市香港路112号）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妮娜

电话：0532-88306381

传真：0532-83303777

电子邮箱：choho@chohogroup.com

5、会议预计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 1、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3033”，投票简称为“征和投票”。
-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24年5月20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5月20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5月20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5月20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单位（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

提案编 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 的栏目可 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 投票提 案					
1.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10.00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注：1、每项议案只能有一个表决意见，请在“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的栏目里划“√”；

2、在本授权委托书中，股东可以仅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具体提案投票为准；

3、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需签字；

4、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时止。

委托人名称及签章（法人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持有股份的性质和数量：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